

##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调整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19年修订)》和《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拟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，我们审阅了相关交易的背景资料、财务资料及交易情况，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咨询，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本次调整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将本项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发表书面意见。

独立董事：陈舒、卢馨、齐建国、章明秋

2020年5月14日